

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焦果珊女士回避表决。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公司控股股东王召明先生拟向公司提供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借款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借款利率按照公司同期银行融资平均利率确定，公司将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在借款期限内循环使用。

王召明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2026年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信息

王召明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召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33,890,3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58%。同时，王召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焦果珊女士、王秀玲女士、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金玉小草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78,148,0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3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召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焦果珊女士属于关联董事。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借款利率按照公司同期银行融资平均利率确定，遵循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符合市场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借款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

（二）借款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

（三）借款用途：补充公司运营资金等

（四）借款利率：按照公司同期银行融资平均利率确定

（五）担保措施：无担保

（六）借款的发放和偿还：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在借款期限内可随时向股东申请借款或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按实际使用天数计算利息）。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等，借款无需提供抵押等担保措施，相比其他融资方式具有较大的灵活性和便捷性，是控股股东对公司经营的积极支持。

（二）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王召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42.88 亿元，主要是王召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所形成。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于 2026 年 8 月 9 日召开 2026 年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并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体现了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三日